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臺北市 114 年度「SEL 校園推動齊步走」
AI 賦能 x 行動策略工作坊
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 114 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
二、研習目標：

- (一)理解 SEL 的核心概念與五大能力內涵。
- (二)運用 AI 輔助探討 SEL 在學校不同層面的實踐方式。
- (三)盤點在地化情境脈絡，促進校內行政與教師協作，共同推動情緒教育。
- (四)建立學校層級的社會情緒支持系統與文化氛圍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國小行政人員(以主任為優先)。

四、研習人數：60 人。

五、研習時間：114 年 12 月 2 日(星期二)。

六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11 月 25 日(星期二)止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(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 2 號)。

八、研習內容：實際課程及授課講座若有更動以網路公布為準。

日期/星期	時間	節數	課程主題	講座
12 月 2 日 (星期二)	09:00-10:30	2	理解 SEL：從理念到行動 相見與定锚-為何是現在? 解構 SEL-主任必須懂的「內涵」	花蓮縣太昌國小 吳昌葦 校長
	10:40-11:30	1	SEL 我校經驗分享 分享我校的 SEL 運作模組-「跨處室協作」 的實戰經驗	
	11:30-12:20	1	盤點學校的「CARE」 從自身學校系統尋找有價值的資源連結點	花蓮縣太昌國小 吳昌葦 校長 講座助理 楊國如 聘任督學 賴婷妤 校長
	13:20-15:00	2	運用行動支點推動 SEL 起步期的關鍵策略與 AI 賦能 產出有理論依據*AI 協作*具體可行的行動	
	15:10-16:40	2	行動策略成果分享、回饋 高效觀摩、AI 輔助推動 SEL 聚焦行動帶著下一步回學校	

課程簡介	<p>在教育現場快速變動的時代，學校不僅是知識的場域，更是情緒與關係的共同體，而社會情緒學習（Social and Emotional Learning, SEL）不僅是一門課程，更是一個幫助學生樂於學習、降低教師工作倦怠感，使師生在校園中能產生幸福與歸屬的大型教育工程。</p> <p>本場研習，透過 8 小時理論與實作兼具的研習課程，幫助各處室主任或行政夥伴們快速掌握 SEL 核心理念及行動策略，特別邀請花蓮縣太昌國小吳昌葦校長擔任講座，吳校長結合其 AI 輔助專才與長期在校內推動 SEL 的深耕實務經驗，既帶領大家思考：如何將 SEL 成為校園文化的一部分，更藉由方法論產出有理論依據解具體可行的高效方案，聚焦於行動，並帶著下一步回到自己所處的校園。本堂課您將可以學到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SEL 理論、推動實務與反思(意義) ● 回歸學校的資源盤點(脈絡) ● 理論、關鍵策略與 AI 工具的導入(行動) ● 策略共享與回饋(社會連結與再意義化)
進行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示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練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分組討論

九、研習時數：每期 8 小時。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(96 分鐘)者，不核發研習時數。

十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- (二) 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 3 日內，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（請保持開通及擁有足夠雲端空間）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課程相關：
 - 1、因課程需要，請盡量自備筆電及延長線，以利工作坊課程順利進行。
 - 2、講義以提供電子檔為原則，不列印紙本。
 - 3、研習期間請自備能連網、掃描 QR code、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，或於研習前先行下載／列印／備妥，以利掌握研習內容。
- (二) 出／缺席
 - 1、參加研習之學員請準時出席，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。
 - 2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員倘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／首頁最新公告（免登入）／下載並填妥取消研習表後，掃描寄至本中心研習承辦人電子信箱 (vf2086@gov.taipei)，逾期或程序未完成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如為研習當日突發事件，亦請於 3 日內完成補假程序。
 - 3、研習期間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）等身體不適情形，建議請假在家休養或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- (三) 相關資訊
 - 1、接駁專車：
 - (1)如需搭乘研習接駁專車，請於網路報名時登錄。

(2)當日搭車人數未達 15 人不派車。

(3)相關接駁時間、地點及發車資訊，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/首頁最新公告/專車時刻表瀏覽查詢，或電洽本中心輔導組吳小姐：(02) 28616942 轉 226。

2、 哺乳室：如需使用可於研習當日逕洽研習班輔導員。

3、 無障礙協助及其他，請務必於研習前先行洽詢研習承辦人。

十二、聯絡方式：陳瑞霞 研究教師

聯繫電話：02-2861-6942 轉 213

傳真號碼：02-2861-6702

電子信箱：vf2086@gov.taipei

十三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四、其他：本研習計畫陳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